

河南省招生办公室文件

豫招普〔2020〕28号

河南省招生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招生考试机构：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19〕4号）、《教育部关于做好2020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10号）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豫教招办〔2020〕72号）等文件精神，现将我省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录取工作组织

1. 普通高校录取新生工作在省招生考试委员会领导下，由省

招办具体组织实施。

2. 按照“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原则实施新生录取工作。

高校应按照经主管部门核定并向社会公布的招生章程中的录取规则进行录取，并将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学校招生录取时的重要参考。高校招生章程中有关内容与国家和我省规定不相符的，以国家和我省规定为准。对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合格、身体健康状况符合相关专业培养要求、投档成绩达到同批录取控制分数线并符合学校调档要求的考生，是否录取以及所录取的专业由高校自行确定，高校负责对已投档但未被录取考生的退档原因做出解释，高校不得超计划录取。省招办负责监督在我省招生高校执行国家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情况，纠正违反国家招生政策、规定和违背录取规则等行为。

3. 普通高校录取新生实行计算机远程网上录取。各高校应在校园内采取远程异地方式开展录取工作。录取期间，各高校和省招办录取场所要相对封闭集中管理，要确保相互通信联络的畅通。

要按照远程网上录取的规定程序，按时完成调档、阅档、审核、预录、退档等各环节工作，保证考生电子档案正常流转和录取工作顺利进行。对超过时间未按要求完成相关环节工作、无故拒绝联系或故意拖延时间的高校，我办将根据所发出的考生电子档案按照该高校计划数及录取规则设置考生电子档案为预录取状态，同时立即书面通知该高校并上报教育部。

4. 各级招生部门和高校要认真执行教育部关于招生工作“十公开”、“六不准”、“30个不得”、“八项基本要求”等有关要求，严格规范招生行为。严禁任何高校委托“中介机构”、“定向单位”或个人组织生源、收费或代办录取手续。招生高校要加强管理，防止不法分子利用高校名义乱承诺、乱收费、乱招生，维护招生工作秩序，维护高校声誉。

二、科目设置与分数线划定

1. 科目设置

我省高考科目设置为“3 + 文综/理综”，使用全国统一试卷（I卷）。“3”为语文、数学（分文科数学、理科数学，下同）、外语（含听力），为每位考生必考科目。“文综/理综”分别为文科综合（包括政治、历史、地理）和理科综合（包括物理、化学、生物），由考生根据本人情况选考其一。“文综/理综”每科满分为300分，其他各科满分均为150分，总分满分750分。外语科目听力部分30分不计入总分，作为外语单项成绩提供给高校，供高校在录取时参考。我省未统一组织外语口试。

2. 普通类分数线

各批录取控制分数线依据语文、数学、外语和综合（文综/理综）四门的总成绩，分文、理科，并按本科一批、本科二批、高职高专批等三个批次，分别划定录取控制分数线。

本科提前录取批次的军队、公安、司法、地方公费师范生及

其他本科院校，按院校要求分别执行本科一批或本科二批分数线；国家专项、地方专项和高校专项计划均执行本科一批分数线；司法类专科及专科提前批，执行高职高专批分数线。

3. 体育类分数线

依据体育类考生省统考专业成绩、文化成绩和招生计划数的一定比例，分别划定本、专科专业控制分数线和文化控制分数线。

4. 艺术类分数线

(1) 教育部确定的30所独立设置的本科艺术高校和参照高校，在我省艺术类考生专业省统考成绩合格基础上，自行划定本校艺术类本科文化录取控制分数线。

(2) 经我办批准的使用艺术类专业校考成绩录取的专业，执行我省划定的校考类文化分数线。

(3) 使用我省艺术类专业省统考成绩录取的，依据艺术类考生专业省统考成绩、文化成绩和招生计划数的一定比例，分类划定本科A段、本科B段及专科专业线和文化线，艺术本科提前批与本科A段使用同一分数线。

5. 普通高校对口招收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分数线的划定按考试各科总成绩和招生计划数的一定比例，分类划定本、专科录取控制分数线。

6. 本省高校“专升本”分数线的划定按外语和专业综合两门总成绩和招生计划数的一定比例，分专业划定录取控制分数线。

各类别、各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见附件 1。

三、录取批次及时间安排

录取工作分批进行，各校各专业录取批次通过河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计划网上核对系统经高校确认，并已通过 2020 年《招生考试之友》10-21（合刊）和河南省招生办公室官网向社会公布，考生填报志愿及录取均按此执行。具体安排如下：

1. 强基计划在录取工作全面开始前按照高校提供的拟录取名单办理录取手续。

2. 普通类（除艺术类外）录取批次依次为本科提前批、国家专项计划本科批、本科一批、地方专项计划本科批、本科二批、专科提前批（艺术、体育类专科同批进行）和高职高专批。

（1）军队招飞安排在本科提前批之前录取。如军队招飞未被录取，考生仍可参加提前录取批次的军队、公安、司法、民航及其他院校的录取。

（2）参加本科提前批录取的院校或专业为：地方公费师范生、体育类、军队院校、公安类、司法类（本、专科专业）、航海类本科专业、教育部直属高校免费师范类、免费医学定向就业类、外国语言文学类（非英语）专业，经批准实行综合评价模式招生及其他有特殊招生要求的高校或专业。

（3）国家专项计划本科批安排在本科提前批结束后，本科一批开始前录取；地方专项计划本科批安排在本科一批结束后，

本科二批开始前录取；特殊类型招生志愿在本科一批模拟之后正式投档之前录取。

(4) 参加本科一批录取的院校或专业为：“双一流”建设高校及经我省批准的高校本科专业。

(5) 参加本科二批录取的院校或专业为：除参加本科提前批和本科一批录取的院校和专业之外的其他高校本科专业。

(6) 参加专科提前批录取的院校或专业为：有特殊要求的专科专业。

(7) 参加高职高专批录取的院校或专业为：其他无特殊要求的普通类专科专业。

3. 艺术类本科与本科提前批、国家专项本科批、本科一批录取时间交叉并行，依次为艺术本科提前批、艺术本科 A 段、艺术本科 B 段。原则上，经教育部批准的独立设置的本科艺术院校(含部分艺术类本科专业参照执行的高校)、可不编制分省计划的高校以及“双一流”建设高校的艺术类本科专业等参加艺术本科提前批录取；艺术本科提前批以外的公办高校和经我省批准的高校的艺术类本科专业参加艺术本科 A 段录取；独立学院、民办院校的艺术类本科专业参加艺术本科 B 段录取。

4. 各批高校录取时间见《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各批工作时间表》(附件 3)。

高校须在每一批次录取前一天进行网上签到，填写录取联络

信息（具体签到时间见附件 3，办法见附件 6），如在多个批次招生，只需在第一个批次签到即可。

四、志愿设置及投档办法

省招办在各批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根据考生志愿、投档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计划数的一定比例投档，**投档成绩含政策照顾分**（教育部另有规定或高校有特殊要求的除外，政策照顾分详见附件 5）。高校如有特殊要求的，须于 8 月 5 日前来函说明，逾期未作说明的，我省按统一规定办理。

高校在投档范围内按计划择优录取，对超出计划的考生档案，要及时增补计划进行录取，不能增补计划的要及时做退档处理，不得超计划录取，否则，由此产生的录取新生电子注册等问题由学校负责。

（一）普通类的地方公费师范生、国家专项本科批、本科一批、地方专项本科批、本科二批和高职高专批均实行平行志愿，各设置一个平行志愿组。国家专项本科批、本科一批、地方专项本科批、高职高专批可填报 1-6 个高校志愿，本科二批可填报 1-9 个高校志愿；每校均可填报 1-5 个专业及是否同意调剂专业。

1. 模拟投档。国家专项本科批、本科一批、地方专项本科批、本科二批实行模拟投档。第一次模拟投档：省招办按计划数的一定比例（本科一批 100%、102%、105%，国家专项本科批、地方专项本科批、本科二批 100%）向高校提供上线生源统计，高校

根据本校预留计划情况，合理确定调档比例。按计划数一定比例核算出来的调档数量如有小数，则按照四舍五入方法换算为整数。高校确定调档比例后，通过网上录取系统“交互平台”提交我办。

我办按高校提出的调档要求进行第二次模拟投档，高校下载“考生基本信息简表”查看考生专业志愿及体检状况等，根据情况进一步核准调档人数。

之后本科一批进行第三次模拟投档并再次校准，确定最终调档人数；国家专项本科批、地方专项本科批、本科二批按第二次模拟投档确定的调档要求进行正式投档。

高校模拟后如需调整调档要求，要及时通知我办相关录检组修改“交互平台”中提交调档要求的状态，提交新的调档要求，否则视为不做调整。

高校没有提出调档要求的，按其公布的招生计划 1:1 投档。

本科提前批的地方公费师范生、高职高专批平行志愿不模拟，直接按执行计划数 1:1 投档。

2. 正式投档规则。平行志愿投档原则为“分数优先，遵循志愿，一轮投档”。即：由高考成绩总分加上照顾政策分值后生成排序成绩，按排序成绩分科类从高分到低分排定位次，然后按位次优先的原则，根据考生平行志愿的自然顺序从前到后进行检索，一经检索到计划未满额的学校，即向该校投档；排序成绩相同的考生，依次按语文、数学、外语听力成绩排序；若仍有并列，则

将并列考生全部投档。

按高校提出的最终调档比例投档后，对进档考生应录尽录，如非身体条件受限或所报专业录取额满不服从专业调剂，原则上不允许退档。

平行志愿一次性投档录取后，未录满的计划向社会公布征集志愿。

3. 为提高本科一、二批和高职高专批平行投档后专业生源均衡性，高校对较特殊专业（如：中外合办、软件类等经主管部门批准按成本收费的较高学费专业、医护类、农林矿类、民族限定类等）进行单列的，省招办分类投档、高校分类录取。两个类别投档单位不同，录取时按志愿分别排序投档，专业分配和调剂在所报专业类内进行，不得跨类进行。

4. 国家专项计划和地方专项计划批录取，其生源范围有明确的限定，生源不足时，高校不得擅自将未完成的计划调整为普通计划录取，应通过多次公开征集志愿方式录取。经征集志愿仍未完成的计划，应适当降分录取。

5. 普通类各批农、林院校第一志愿生源少于调档比例且认可我省农林高校投档政策的，我办在当批录取控制分数线下 20 分以内投档。

(二) 专设军队招飞志愿，考生可填报 1 个高校志愿和 1 个专业志愿，在提前批之前，按军队招飞部门提供的资格名单和

考生志愿进行投档。

(三) 提前批次的军队、公安、司法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普通类院校、体育类本科院校、专科提前批院校(除艺术类外),按第一、第二志愿顺序依次分轮进行。第一志愿设1个高校志愿,第二志愿设置一个平行志愿组,考生可报1-4个高校,每校可报1-5个专业和是否同意调剂专业。

第一志愿首次批量投档时,省外高校按本校招生计划数的120%投档,军队院校和本省高校按招生计划的110%投档。高校如要求降低投档比例,应于当批录取开始前一天17:00点前将调档要求传真我办(录检组)。第一志愿后续补档均按计划余额1:1的比例投档。

第二志愿按平行志愿规则1:1投档。第二志愿投档之后,未完成计划的,根据计划余额进行补档;仍未完成招生计划的,公开征集志愿。

同时符合本科提前批和国家专项计划本科批征集志愿条件的考生,可兼报,如同时符合投档条件,本科提前批次先投档;同时符合本科提前批和司法专科征集志愿条件的考生,可兼报,如同时符合投档条件,优先本科层次投档。国家专项本科批和司法专科同时进行,不可兼报。

1. 提前录取的军队院校,对投档成绩达到录取控制分数线且政治考核、面试、军检均合格的考生,根据考生志愿,从高分到

低分按比例投档。

2. 提前录取的公安、司法院校对投档成绩达到录取控制分数线且政审、面试、体检、体能测评均合格的考生，根据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按比例投档。

3. 提前录取的其他普通高校（专业），对投档成绩达到相应录取控制分数线的考生，根据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按比例投档。其中，民航招飞按院校提供的资格名单和考生志愿进行投档，未完成计划的，面向所有尚未被录取的民航招飞合格生源征集志愿。

参加提前批录取的香港高校按不含照顾分的高考成绩排序投档。

4. 公安、司法类等高校的国家专项计划随提前批次录取。

5. 体育类专业，对专业成绩、文化成绩均达到录取控制分数线的考生，根据考生志愿按文化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投档，招生院校根据本校的招生章程对已投档考生择优录取。体育类考生也可兼报普通类专业志愿，录取时按先体育后普通的顺序进行，未被体育类专业录取的考生，继续参加普通类专业投档及录取。

6. 专科提前批的定向培养士官、航海类、空中乘务、医学类、小学教育（全科教师）等，根据考生志愿，分类别、按文化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比例投档。其中，定向培养士官在文化上线且体检、面试、政治考核合格的考生中排序投档。

(四)艺术类专业招生录取按照《河南省招生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普通高校艺术类专业招生工作的通知》(豫招普〔2020〕24号)文件执行。

(五)特殊类型招生(含高校专项计划、高水平运动队和高水平艺术团),设1个高校志愿,每个高校设1-5个专业志愿和是否同意调剂专业。录取时根据入选资格考生高考成绩总分、高校给予的优惠类型和分值分类型投档,使用模拟线为基准的(即模拟线下**分)的,按照高校模拟投档线进行投档。

(六)定向就业招生计划的生源面向全省。实行平行志愿的本科一批、二批和高职高专批,定向就业志愿单独设置;其他非平行志愿批次考生定向志愿按规定填报在当批第一志愿栏。录取时均按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投档。在调档分数线上不能完成定向就业招生计划的,可在该校调档分数线下20分以内、同批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补充投档,由高校择优录取。按志愿投档后未完成的定向计划,在同批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征集志愿或转为非定向计划征集志愿。

1.定向西藏就业计划生源不足时,可在该校当批次调档分数线下40分以内补充投档,由高校择优录取,录取系统提供考生《普通高校招生定向西藏就业承诺书》供高校下载。

2.本科提前批其他类的中央财政支持中西部农村订单定向免费本科医学生招生就业计划执行本科一批分数线,分数线上不

能完成计划的，未完成计划通过征集志愿方式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直至完成计划。

3.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河南省地方公费师范生定向招生工作的通知》(教教学〔2020〕217 号)，本科提前批、专科提前批的“农村学校”地方公费师范生、小学教育（全科教师）、特殊教育定向招生就业计划，只招收具有设岗县（市）户籍的普通高中毕业生（含应、往届），志愿填报到定向就业地（县）。根据考生志愿和高校面向设岗县（市、区）的招生计划，在分数线上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不能完成计划的，公开征集志愿。

（七）民族预科班招生设 1 个高校志愿，随高校相应的批次录取。填报预科班且符合投档条件的考生，按预科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投档；本科民族预科班录取分数线分别不得低于所在批次有关高校提档分数线以下 80 分。如征集志愿仍完不成招生计划，外省高校可以调回；本省高校剩余计划全省统一调整使用。

（八）边防军人子女预科生设 1 个高校志愿，具有资格的考生方可选报，我办在当批志愿投档后，按规定进行投档。

（九）普通高校对口招收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简称“对口招生”）的统考实行平行志愿（本科设 1-4 个平行高校志愿、每校可报 1-4 个专业，专科设 1-5 个平行高校志愿、每校可报 1-4 个专业）投档录取，按类别从高分到低分按计划数 1:1 投档，

当遇到多名考生成绩相同时，依次按语文（中职类为语文英语合卷）、数学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投档，具体见《河南省招生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对口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招普〔2020〕8 号文件）。投档后未能完成招生计划的，公开征集志愿。

（十）本省高校“专升本”录取实行平行志愿（设 1-5 个平行高校志愿），根据考生志愿和所报专业从高分到低分按计划数 1:1 投档，当遇到多名考生成绩相同时，依次按英语、专业综合科目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投档，具体见《河南省招生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0 年普通高校专科应届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学习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招普〔2020〕12 号）。投档后未能完成招生计划的，公开征集志愿。

经教育厅审核认定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高职（专科）毕业生和退役大学生士兵录取，实行计划单列，考生可兼报符合资格的单列计划和非单列计划的高校，仍为平行志愿。

（十一）征集志愿。按考生所报志愿投档后未能完成的招生计划，我办向社会公布计划余额，公开征集志愿。对计划余额不大的高校，在原分数线上征集；对计划余额较大的高校征集志愿时可降分备档，降分幅度一般不超过 20 分。当次征集志愿的计划只按考生当次所报的征集志愿投档。征集志愿实行平行志愿，按计划数 1:1 投档，先投分数线上生源，线上生源仍不足的，在

降分备档的生源中按分数优先的原则从高分到低分平行投档。征集志愿平行志愿投档后，根据计划余额和生源情况补档。体育、艺术类经征集志愿线上生源仍不足的，可适当降低文化分数线，但不降专业线。

五、计划调整

(一) 招生高校要认真执行已公布的招生计划，录取期间调整招生计划需履行相关手续。河南省生源充足且质量较好，欢迎高校在录取过程中调增在豫招生计划，省招办将根据高校调入计划数及使用要求，在高校所在批次控制分数线上，按考生志愿和投档成绩顺序投档。各批调入计划原则上应在当批投档前进行，当批办理录取手续。

(二) 高校生源计划调入通过“全国来源计划系统”填报，经主管部门审批，于同批次投档前投放，请高校注意填报调入计划时，要备注清楚调入计划适用的录取批次、科类、专业名称及其对应增加的计划数，备注内容较多的可同时填写《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计划调整等录取工作函》(附件 4) 传真至我办录检组，录检组将函件与“全国计划来源系统”调入计划进行核对，核准无误并经批准后执行。经批准的调整计划输入河南录取系统，高校注意及时点击河南录取系统中的“计划更新”按钮查看、核实更新计划。

(三) 同一批次计划性质、科类计划总数不变，确因个别专

业生源不足，仅对专业计划数进行适当调整，在河南招生网上录取系统征得录检员同意即可，无需发函。

(四) 对经征集志愿仍未完成的计划，可转入同层次下一批次的招生专业录取，全部录取结束后仍未完成的招生计划，学校通过“全国计划系统”申请调出。

中外合作办学招生专业如生源不足，在平行志愿中未单列的，录取时须将其空缺的计划转入其他生源充足专业录取有志愿考生；单列专业未完成的计划参加征集志愿，仍生源不足的允许专业间计划调整。

(五) 有保送生、运动训练、民族传统体育、特殊教育等单独考试招生的高校，须在统一录取结束前及时通过“全国计划系统”向我省调入相应的招生计划。

六、录取工作程序及要求

(一) 录取环境准备

1. 招生高校应建立适应网上录取要求的计算机软、硬件，满足网上录取基本条件（见附件 2），配备计算机专业技术人员，保证网上录取数据传输畅通、安全。录取前按照有关技术要求和操作规范，做好录取工作人员培训、网上录取系统的安装调试和模拟演练。

2. 为了加强录取期间与高校的信息沟通，方便高校及时了解录取进展情况，查询录取信息，请高校及时登录我省“交互平台”，

获取登录我办远程服务器的 IP 地址和端口号。然后登录院校端子系统，填写高校录取联络信息，我办录取远程服务器的用户名和密码见附件 6。

各高校要加强网上录取用户名、密码以及密钥（U-Key）的保密管理，防止丢失或盗用，对已过期或将要过期的密钥及时展期。

3. 我办定于 8 月 4 日至 5 日开放远程服务器进行连接测试，各高校务必在此期间测试是否可访问到我办的远程服务器。

（二）录取工作流程

1. 高校登录签到。招生高校凭我办分配的账号和密码登录我省“交互平台”获取远程录取服务器地址和端口号，按照规定的时间于当批录取前一天 10: 00 以前使用院校端登录我办远程录取服务器签到，注册联络信息保存后即完成。

我办通过“交互平台”向高校介绍我省高考基本情况、高校生源统计、招生政策、录取办法、工作程序、联络方式和有关注意事项等，请高校认真阅读，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

2. 核对招生计划。招生高校通过院校端系统上网查询本校生源统计信息，核对招生计划。如对计划有异议，请立即与我办计划组联系核实。

3. 投档。我办根据核定的招生计划和有关政策按照录取工作时间表向高校发送考生电子档案。

4. 高校阅档。高校在规定时间内下载、审阅考生电子档案，确定预录取考生并确定专业，对不能录取的考生及时做退档处理并注明不能录取的具体理由。

5. 录检。我办录检人员根据招生政策和规定，在网上对高校提交的预录和拟退档名单审核。对退档理由不充分的，提请高校复议，高校要认真复议并实事求是地作出符合规定的处理。对符合录取要求的预录名单、符合退档要求的退档名单，录检员予以确认。

6. 办理核准手续。我办对高校提交的预录取名单核准、确认后，打印《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名册》（一式三联）加盖省招办录取专用章，核收网上录取费后将专用票据与录取名册（高校留存联）及时寄给高校。

7. 高校按照我办远程网上录取系统核准的录取名单签发考生录取通知书，加盖本校校章，并将考生录取通知书、有关入学报到须知、资助政策等相关材料一并寄发给考生。

8. 已录取考生的纸介质档案由考生本人凭录取通知书、身份证、准考证到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领取。

（三）相关要求

1. 录取期间我省将通过招生考试服务大厅向考生本人提供包括高校退档理由等录取信息的查询。招生高校对退档务必慎重，退档理由表述必须准确，避免产生遗留问题。

2. 对高考成绩达到要求、身体条件能够完成所报专业学习、生活能够自理的残疾考生，高校不能因其残疾而不予录取。

3. 考生或者其法定监护人认为所报考高校的招生录取行为违反本规定或其他相关规定的，可向所报考高校提出异议、申诉或者举报。高校应当进行调查、处理，属于对政策执行存在异议的，应当及时书面或者口头答复申请人；属于对违规违纪行为举报的，由纪检监察部门进行调查，并按照信访条例和有关规定作出书面答复。

考生或者其监护人对高校作出的政策解释不服的，可以向省招办申请复查；对违规违纪行为举报的处理不服的，可以向省招办或者省教育厅申请复查。对复查结论不服的，可以按照相关规定向省教育行政、招生部门的上级机关提出复核。

4. 高校要注意将加盖省招办录取专用章的纸介质录取名册和远程网上录取系统下载的电子录取名册认真对照，对照一致的办理录取通知和新生入学手续；对照不一致的，应及时查清。

5. 对入学报到的新生，高校应认真组织复查，对不符合条件或有舞弊行为的，取消入学资格，考生档案退回考生所在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

为了严肃查处替考舞弊和冒名顶替入学，我省高考报名时将考生照片、指纹信息、身份证件图像信息捆绑采集，用于考试期间考生身份验证，录取时将考生报名照片和身份证件图像信息作为考

生电子档案内容的一部分提供高校。同时将考生的语文、数学部分题目的答卷图像及对应的考试入场照片提供给录取高校。高校每批次录取结束后，可登录“交互平台”下载，用于新生入学复查。对于发现的问题，我办将配合高校做好考生身份验证信息的核查。

6. 我办继续实行对违背志愿约定考生填报志愿数量进行适度限制的措施。对于在普通高校招生录取中不履行志愿约定的考生，当批次录取电子档案停止运转；对录取后不入学实际就读等造成招生计划浪费的，下一年报名参加高考将限制其填报志愿的学校数量，在实行平行志愿的各批次，允许其填报志愿的学校数不超过2个。履行志愿约定情况将如实记入其个人电子档案，在普通高招录取中向高校提供，高校可以作为对考生品德衡量的依据。

7. 按教育部有关规定，我省在常规录取结束后，所有高校的本科层次招生一律不组织补录。

8. 考生个人信息及有关录取过程中需要阶段性保密的工作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向他人提供或向社会公开，严禁非法传播、出售。

七、工作联络

我省录取工作现场实行封闭管理，高校招生人员（包括联络员）不进入我办录取现场。有关录取工作事宜请通过电话、传真

等方式联系。

(一) 电话联系

1. 录检联系电话：同一高校在不同批次、以及同一批次不同类别招生所对应的录检组不同，联系电话也不同。各批录取前，请高校登录“交互平台”，查看“录检组联系方式”，即为学校当批对应的录检组电话。

2. 招生计划：8月2日前：0371-68101627、68101606、68101628（传真）。8月3日起，0371-62891413、62891208。

3. 艺术类招生：8月5日前：0371-68101514，8月6日起：查看录取现场录检电话。

4. 技术支持：0371-62891200、62891409。

(二) 工作来函。录取期间，高校工作来函件使用《河南省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计划调整等录取工作函》(附件4)(可登录“交互平台”下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经高校招生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后传真到我办(对应的录检组)。对函件运转情况，相关负责人及时与高校联系沟通，反馈信息。

(三) 信息发布。录取期间，我办工作机构及联系方式、时间安排、通知公告将通过“交互平台”向高校公布，招生高校要安排专人及时登录查看。

八、录取期间市县两级招生考试机构的主要工作

(一) 做好咨询与信访工作。录取期间，我办通过“河南高

招在线”向各省辖市及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综合服务大厅提供实时录取信息查询。市县两级招生考试机构要明确专门人员，向考生提供咨询服务，做好考生、家长的来访接待工作，热情为考生服务。任何人在进行信息查询时，都需提供相对应的考生身份证件和准考证。接待中发现的问题，要认真对待，及时沟通，不得推诿，不上交矛盾。

（二）做好征集志愿的宣传、咨询和网上填报指导、服务工作。

（三）做好考生纸介质档案管理。按规定核实发放已录取考生纸介质档案，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通过专用发档程序对录取结果核实无误后，将密封后的考生档案交给考生，由考生报到时交给录取高校。要严格履行考生身份证件核对和档案交接手续，不得向考生、高校提供未被录取考生的纸介质档案。

九、录取费用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豫财办综〔2005〕50号）文件规定，我省按每生30元的标准向高校收取网上录取费。为保证高校及时收到录取名册，请各招生高校在所录取批次结束时按录取人数将录取费汇至我办，我办将凭汇款单向高校寄送专用票据和录取名册。汇款时请按如下项目填写：收款人：河南省招生办公室，账号：411061200018170346764，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郑州富田大厦支行（行号301491000435），汇

款用途：河南省招生办公室普招网上录取费。

附件：

1.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招各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
2.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网上录取高校端软、硬件配置及要求
3.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各批工作时间表（一）
（普通类及体育类）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各批工作时间表（二）
（艺术类）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各批工作时间表（三）
（专升本及对口招生）

4.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计划调整等录取工作函
5.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照顾政策
6.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网上录取院校用户名、密码

获取办法及登录步骤



附件 1

2020年河南省普通高校招生录取控制分数线

类别	录取批次	文化分数线(分)		专业分数线(分)		
		文科	理科			
普通类	本科一批	556	544	--	--	--
	本科二批	465	418	--	--	--
	高职高专批	180	180	--	--	--
备注：国家专项批和地方专项批执行本科一批分数线，专科提前批执行高职高专批分数线						
体育类	本 科	382	337	105		
	专 科	180	180	95		
艺术类	专业考试类别	本科A段	本科B段	专科	本科A段	本科B段
	招生学校单独组织的专业考试类	350			达到省统考专业合格线 并达到学校划定的校考合格线	
	美术类	370	350	160	206	190
	音乐类	357	345	160	140	125
	国际标准舞	336	319	160	147	137
	艺术舞蹈	336	319	160	157	147
	播音与主持类	395	386	160	301	293
	表演类	362	350	160	165	162
	编导制作类	395	386	160	136	130
备注：艺术类文、理科执行相同分数线						

河南省招生办公室
2020年7月24日



2020年河南省普通高校对口招生录取控制分数线

类别代码	对口专业类别	本科线(分)	专科线(分)
01	种植类	515	175
02	养殖类	509	106
03	计算机类	629	101
04	财经类	621	100
05	烹饪类	534	103
06	服装类	467	128
07	机电与机制类	570	100
08	电子类	591	100
09	文秘类	562	112
10	旅游类	584	100
11	化工类	430	124
12	建筑类	539	105
13	美术类	612	100
14	市场营销类	602	100
15	医科类	610	101
16	音乐类	629	410
17	汽车类	509	104
18	司法服务类		218
19	国际商务类	525	132
20	学前教育类	241	80
24	体育类	580	501

2020年河南省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录取控制分数线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分数线
01	经济学	71
02	经济统计学	126
04	金融学	122
06	投资学	103
07	国际经济与贸易	113
08	法学	117
14	思想政治教育	96
15	教育学	100
17	学前教育	89
18	小学教育	126
20	数学与应用数学	149
28	应用心理学	122
29	地理科学	87
30	地理信息科学	71
35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73
37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107
38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74
39	机械电子工程	71
40	车辆工程	70
41	汽车服务工程	70
42	测控技术与仪器	70
43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85
44	电子信息工程	70
48	自动化	70
49	通信工程	70
5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98
51	计算机应用工程	
52	软件工程	79
53	网络工程	70
54	物联网工程	76
55	数字媒体技术	79
57	土木工程	90
58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101
59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95
60	城乡规划	70
61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74
62	水利水电工程	145
63	测绘工程	76
64	纺织工程	114
65	交通运输	70
67	环境工程	113
73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117
74	化学工程与工艺	108
75	食品科学与工程	105
76	食品质量与安全	79
78	建筑学	71
80	制药工程	75
81	药学	109
82	中药学	89
83	农学	114
84	园艺	115
85	植物保护	94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分数线
86	茶学	115
87	林学	85
88	园林	114
89	动物科学	107
90	动物医学	130
91	动物药学	143
93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76
94	工程管理	76
95	工程造价	70
96	工商管理	99
97	市场营销	72
98	物流管理	81
99	会计学	100
A1	财务管理	84
A2	统计学	70
A4	人力资源管理	87
A5	文化产业管理	73
A7	行政管理	84
A8	档案学	83
A9	电子商务	71
B1	旅游管理	75
B2	汉语言文学	153
B5	日语	155
B6	新闻学	154
B7	广播电视学	135
B9	广播电视编导	143
C1	播音与主持艺术	129
C2	英语	170
C3	商务英语	155
C4	临床医学	190
C5	口腔医学	213
C6	医学检验技术	103
C7	医学影像技术	122
C8	眼视光学	105
C9	康复治疗学	80
D1	口腔医学技术	70
D2	护理	107
D2	护理学	
D3	中医学	179
D4	针灸推拿学	165
D5	体育教育	137
D6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136
D7	音乐表演	161
D8	音乐学	173
D9	舞蹈编导	160
E2	广告学	158
E3	美术学	160
E4	绘画	149
E6	摄影	136
E7	视觉传达设计	149
E8	环境设计	149
E9	产品设计	148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分数线
F1	服装与服饰设计	145
F2	动画	142
F3	酿酒工程	100
F5	管理科学	89
F8	酒店管理	76
F9	农业机械化及其自动化	76
G6	物流工程	70
G7	会展经济与管理	87
G8	网络与新媒体	157
H2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98
H3	机器人工程	70
H4	工业工程	71
H5	电缆工程	71
H8	健康服务与管理	97

附件 2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网上录取 高校端软、硬件配置及要求

一、工作环境

各高校应建立适合网上录取需要的专用计算机房作为高校录取工作机房，机房条件符合常规建设要求，包括室温调节、不间断电源、独立供电、雷电防护等，机房面积适中，电话、传真通讯设施齐备。

二、网络环境

录取工作机房应有 100M/1000M 局域网联网环境，通过实地址接入中国教育科研网 (CERNET)，有条件的高校还可接入公网作为备份线路，不要使用电话拨号。

三、硬件配置

为了保证录取期间各院校及时下载、审阅考生电子档案，如当年招生计划总数超过 1000 人，建议设置组长机作为数据服务器，每 500 人招生计划配备组员机一台，组长机和组员机通过 100M 的局域网络连接在一起。用于录取工作机器的建议配置为：intel 最新 I5 CPU 及以上，内存 8G 以上，可用硬盘空间 500G 以上，100/1000M 网卡，装有正版的 Windows。

四、软件环境

所有在豫招生高校需在正式录取开始前的规定时间内

参加我省的网上录取系统连接测试，在此之前建议将所有录取工作计算机重新安装正版 Windows 7（不推荐使用 Windows XP）或更高版本的 Windows、北京同方安全客户端（NetSeat 6.0）、防病毒软件和网上录取院校端软件。招生人数较少的高校可直接安装网上录取院校端软件基本版，组长机推荐使用 Windows Server 2008 R2、Windows Server 2016、Windows Server 2019 等服务器版本的 Windows，并安装网上录取院校端软件组长版。

最新版本的院校端软件可在[网上录取安全平台](https://wztt.tfsec.com.cn)凭招生密钥下载。下载网址：<https://wztt.tfsec.com.cn>（电信网用户），<https://wz.tfsec.com.cn>（教育网用户）。

所有在河南招生的院校请务必使用 2012 版院校端系统（2012SP2b 版本），且不要与上海、浙江、北京、天津、山东、海南六省录取使用的 2020 版院校端软件安装在同一台计算机上，安装时对防火墙等所有安全软件的提示，均应选择允许。建议安装前临时禁用杀毒软件的实时防护功能，安装完毕后再启用。新疆、西藏内地班录取的计算机不要和新疆、西藏录取计算机混用。

安装 6.0 版本 NetSeat，6.0 版本支持 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10（包括 32 位和 64 位的系统），下载注册表时需下载 6.0 版本的注册表文件并导入。需要注意，杀毒软件可能会把安全客户端错误的隔离，导致安全客户端

不能正常使用。经课题组测试 360 杀毒软件不存在此问题。

我办网上录取远程服务器的 IP 地址和端口号请登录我省的“交互平台”获取。

安装基本版和组长版的机器应能直接访问我办的网上录取远程服务器和“交互平台”网站。

附件 3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各批工作时间表(一) (普通类及体育类)

批次	网上签到时间	志愿	开档时间	最迟提交录检时间	录检截止时间
提前批 (体育类本科随该批进行)	8月6日8:00-7日10:00	一志愿	8月8日8:00	8月8日16:00	8月8日18:00
		二志愿	8月9日8:00	8月9日16:00	8月9日18:00
司法专科	8月8日8:00-9日10:00	一志愿	8月10日8:00	8月10日10:00	8月10日12:00
		二志愿	8月10日14:00	8月10日16:00	8月10日18:00
国家专项本科批	8月8日8:00-9日10:00	平行志愿模拟投档	8月10日8:00按计划的100%、105%提供上线生源统计，12:00前，高校在交互平台上提交调档要求。		
		平行志愿	8月10日14:00	8月10日16:00	8月10日18:00
提前批、国家专项本科批及司法专科征集志愿	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8月10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11日8:00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 (http://www.heao.gov.cn) 公布，届时考生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填报截止时间为11日18:00。				
	本科提前批		8月12日8:00	8月12日16:00	8月12日18:00
	国家专项计划本科批(司法专科同时进行)		8月13日8:00	8月13日10:00	8月13日12:00
本科一批	8月13日8:00-14日10:00	平行志愿模拟投档	8月15日8:00按计划的100%、102%、105%提供上线生源统计，12:00前，高校在交互平台上提交调档要求；8月15日14:00第二次模拟，18:00前需调整高校提交第二次调档要求；8月16日8:00第三次模拟，12:00前需调整高校提交最终调档要求。		
		特殊类型志愿(含高校专项、高水平艺术团、高水平运动队招生)	8月17日8:00	8月17日16:00	8月17日18:00
		平行志愿	8月18日8:00	8月19日12:00	8月19日18:00
		定向、预科志愿	8月20日8:00	8月20日11:00	8月20日12:00
地方专项本科批	8月18日8:00-19日10:00	平行志愿模拟投档	8月20日14:00按计划的100%、105%提供上线生源统计，16:00前，高校在交互平台上提交调档要求。		
		平行志愿	8月21日8:00	8月21日10:00	8月21日12:00

批次	网上签到时间	志愿	开档时间	最迟提交录检时间	录检截止时间
本科一批及地方专项本科批征集志愿	<p>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 8 月 21 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 22 日 8:00 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 (http://www.heao.gov.cn) 公布, 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 填报截止时间为 22 日 18:00。同时符合本科一批和地方专项计划本科批征集志愿条件的考生可兼报。</p>				
	本科一批		8 月 23 日 8:00	8 月 23 日 16:00	8 月 23 日 18:00
	地方专项计划本科批		8 月 24 日 8:00	8 月 24 日 10:00	8 月 24 日 12:00
本科二批	8 月 24 日 8:00-25 日 10:00	平行志愿模拟	<p>8 月 26 日 8:00 按计划的 100% 提供上线生源统计, 16:00 前, 高校在交互平台上提交调档要求; 8 月 27 日 8:00 第二次模拟, 16:00 前需调整高校提交最终调档要求。</p>		
		平行志愿	8 月 28 日 8:00	8 月 29 日 12:00	8 月 29 日 18:00
		定向、预科志愿	8 月 30 日 8:00	8 月 30 日 10:00	8 月 30 日 12:00
专科提前批(体育专科随该批进行)	<p>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 8 月 30 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 8 月 31 日 8:00 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 (http://www.heao.gov.cn) 公布, 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 填报截止时间为 8 月 31 日 18:00。</p>				
	征集志愿		9 月 1 日 8:00	9 月 1 日 16:00	9 月 1 日 18:00
	9 月 1 日 8:00-9 月 2 日 10:00	一志愿	9 月 3 日 10:00	9 月 4 日 16:00	9 月 4 日 18:00
		二志愿	9 月 5 日 10:00	9 月 5 日 16:00	9 月 5 日 18:00
高职高专批	<p>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 9 月 5 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 6 日 8:00 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 (http://www.heao.gov.cn) 公布, 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 填报截止时间为 6 日 18:00。</p>				
	征集志愿		9 月 7 日 10:00	9 月 7 日 16:00	9 月 7 日 18:00
	9 月 7 日 8:00-8 日 10:00	平行志愿	9 月 9 日 10:00	9 月 11 日 10:00	9 月 11 日 12:00
	<p>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 9 月 11 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 12 日 8:00 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 (http://www.heao.gov.cn) 公布, 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 填报截止时间为 12 日 18:00。</p>				
	征集志愿		9 月 13 日 10:00	9 月 13 日 16:00	9 月 13 日 18:00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各批工作时间表(二)
(艺术类)

批次	网上签到时间	志 愿	开档时间	最迟提交录检时间	录检截止时间	
艺术类本科 提前批	8月6日8:00- 7日10:00	一志愿	8月8日8:00	8月9日16:00	8月10日18:00	
		二志愿	8月11日8:00	8月11日16:00	8月11日18:00	
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 8 月 11 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12 日 8:00 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 (http://www.heao.gov.cn) 公布，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填报截止时间为 12 日 12:00。						
征集志愿			8月12日15:00	8月12日16:00	8月12日18:00	
艺术类本科 A段	8月12日8:00- 13日10:00	美术、书法类 平行志愿模拟	8月14日8:00 按计划的 100%、105% 提供上线生源统计， 16:00 前，高校在交互平台上提交调档要求；8月15日8:00 第二次模拟，16:00 前需调整高校提交最终调档要求。			
		美术、书法类 平行志愿	8月16日8:00	8月17日16:00	8月17日18:00	
		其他类别 一志愿	8月14日8:00	8月16日16:00	8月16日18:00	
		其他类别 二志愿	8月17日8:00	8月17日16:00	8月17日18:00	
		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 8 月 17 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18 日 8:00 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 (http://www.heao.gov.cn) 公布，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填报截止时间为 18 日 18:00。				
征集志愿			8月19日8:00	8月19日16:00	8月19日18:00	
艺术类本科 B段	8月19日8:00- 20日10:00	美术、书法类 平行志愿模拟	8月21日8:00 按计划的 100%、105% 提供上线生源统计， 16:00 前，高校在交互平台上提交调档要求；8月 22 日 8:00 第二次模拟，16:00 前需调整高校提交最 终调档要求。			
		美术、书法类 平行志愿	8月23日8:00	8月23日16:00	8月23日18:00	
		其他类别 一志愿	8月21日8:00	8月22日16:00	8月22日18:00	
		其他类别 二志愿	8月23日8:00	8月23日16:00	8月23日18:00	

批次	网上签到时间	志愿	开档时间	最迟提交录检时间	录检截止时间
	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 8 月 23 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 24 日 8:00 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 (http://www.heao.gov.cn) 公布, 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 填报截止时间为 24 日 18:00。				
	征集志愿		8月25日8:00	8月25日16:00	8月25日18:00
艺术类 专科	9月1日8:00- 9月2日10:00	美术、书法类 平行志愿	9月3日10:00	9月4日16:00	9月4日18:00
		其他类别 一志愿	9月3日10:00	9月4日12:00	9月4日18:00
		其他类别 二志愿	9月5日10:00	9月5日16:00	9月5日18:00
	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 9 月 5 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 6 日 8:00 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 (http://www.heao.gov.cn) 公布, 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 填报截止时间为 6 日 18:00。				
	征集志愿		9月7日10:00	9月7日16:00	9月7日18:00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各批工作时间表(三)

(专升本及对口招生)

批次	网上签到时间	志愿	开档时间	最迟提交录检时间	录检截止时间
专升本	8月6日8:00-7日10:00	平行志愿	8月8日8:00	8月10日16:00	8月10日18:00
	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8月10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11日8:00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http://www.heao.gov.cn)公布，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填报截止时间为11日18:00。				
	征集志愿		8月12日8:00	8月12日16:00	8月12日18:00
对口本科	8月6日8:00-7日10:00	平行志愿	8月8日8:00	8月10日16:00	8月10日18:00
	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8月10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11日8:00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http://www.heao.gov.cn)公布，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填报截止时间为11日18:00。				
	征集志愿		8月12日8:00	8月12日16:00	8月12日18:00
对口专科	9月1日8:00-9月2日10:00	平行志愿	9月3日10:00	9月5日10:00	9月5日12:00
	本批征集志愿信息将于9月5日晚通告市县招办及有关高校，6日8:00在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http://www.heao.gov.cn)公布，届时考生即可上网填报征集志愿，填报截止时间为6日18:00。				
	征集志愿		9月7日10:00	9月7日16:00	9月7日18:00

说明：各批征集志愿期间省招办暂停录检工作，特殊情况可与省招办总值班室联系，联系方式在网上录取系统中公布。

附件 4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计划调整等 录取工作函

1. 调入计划需经全国计划网上管理系统提交，并按河南网上录取系统相应的专业名称及专业代号等信息填写下表内容传真录检组（相关电话号从河南交互平台查看）；2. 调出计划需在全部志愿投档完毕确无生源后，先填此函传真至录检组，再经全国计划网；3. 总计划不变专业间调整需填此函，不需经全国网上系统。

高校名称(加公章):			高校代码(部标):			高校代号(在豫):									
高校招生负责人:			联系电话:			录取批次:									
调 整 情 况	文理 科类	专业名称	专业 代 号 (2 位)	调前 计 划 数	计划调整		调后 执 行 数	学制 (年)	是否 师范	录 取 类 型					
					增 加	减 少									
						+					-				
						+					-				
						+					-				
						+					-				
						+					-				
						+					-				
合计数					+ -										
本科一 批平行志 愿调档要 求(以相 应调增计 划为基 础),或 其他录取 事宜说明			月 日												
省招办部门意见			月 日		省招办领导批示		月 日								

一张工作函可涉一个批次，如涉多个批次，请分别填写。

附件 5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照顾政策 (摘自《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

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可在统考成绩总分基础上加 20 分投档；达到高校投档条件的，由高校审查决定是否录取：

- (1) 烈士子女；
- (2) 在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含）以上或被战区（原大军区）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

46. 下列考生在统考成绩总分基础上加 10 分投档，达到高校投档条件的，由高校审查决定是否录取：

- (1) 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
- (2) 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台湾省籍考生、侨眷（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居住在本省的眷属可参照执行）。

47. 少数民族考生可在统考成绩总分基础上加 5 分投档，达到高校投档条件的，由高校审查决定是否录取。

48. 第 45 条、第 46 条、第 47 条加分规定不累加计算，即同时享受两种以上可以加分投档的考生只按加分较多的一项计算，最多不超过 20 分。符合以上加分规定的考生，须经过本人申报，省、省辖市、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审核并逐级公示后方予认可。高级中等教育学校还须按有关规定公示到考生所在班级。

未经公示的考生及其加分项目、分值不得计入投档成绩并使用。

49. 下列考生在与其他考生同等条件下由高校优先录取：

(1) 平时荣获二等功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军人的子女，一至四级残疾军人的子女，因公牺牲军人的子女，驻国家确定的三类以上艰苦边远地区和西藏自治区，解放军总部划定的二类以上岛屿工作累计满 20 年的军人的子女，在国家确定的四类以上艰苦边远地区或者解放军总部划定的特类岛屿工作累计满 10 年的军人的子女，在飞或停飞不满 1 年或达到飞行最高年限的空勤军人的子女，从事舰艇工作满 20 年的军人的子女，在航天和涉核岗位工作累计满 15 年的军人的子女。

(2) 退出部队现役的考生、残疾人民警察报考高校，在与其他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公安烈士、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一级至四级因公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报考高校，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公政治〔2018〕2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参加全国统考录取的，按照《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应急〔2019〕3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3) 农村户籍的独生子女；

(4) 经共青团中央青年志愿者守信联合激励系统认定，获得 5A 级青年志愿者的。

附件 6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网上录取院校 用户名、密码获取办法及登录步骤

一、院校访问我办用户名、密码获得办法：

1、院校使用主密钥登录清华同方紫荆盾应用安全平台，下载招生应用系统用户信息文件（appuser.wst），下载后使用 WebST 安全客户端的院校辅助工具解密。清华同方紫荆盾应用安全平台网址如下：

<https://wztt.tfsec.com.cn>（非教育网线路）

<https://wz.tfsec.com.cn>（教育网线路）

2、院校在使用院校辅助工具查看用户信息文件过程中若出现“验证失败”的提示，请再从清华同方紫荆盾应用安全平台下载“招办公钥信息库”文件（netseatcertdb.mdb），并将此文件覆盖 WebST 程序安装路径中的 schooltool 路径下的同名文件，再通过院校辅助工具对用户信息文件进行解密、查看等操作。

二、院校登录我办远程录取服务器步骤：

第 1 步：安装同方安全客户端及《全国普通高校招生网上录取系统院校端系统》。登录同方网站获取交互平台地址、用户名和密码。

第 2 步：登录我省“交互平台”，获取登录我办远程服务器

的地址和端口号。

第3步：使用院校端登录我办远程录取服务器，填写院校录取联络信息（请务必注意将信访信息填写在联系电话3）。其他联络信息仅用于河南省招生办公室与院校进行录取联络，信访信息（联系电话3）我办将向社会公布。需要注意正式录取使用前务必删除模拟演练时安装的院校端软件和全部数据目录。

第4步：每一批次录取前一天10点以前，请院校通过“交互平台”获取远程服务器和端口进行录取签到，填写联络信息进行签到，如院校在多个批次招生，只需在第一个批次进行签到即可。

注意：

院校端登录时如遇到1-15错误，请检查以下几个方面：

(1) 确定本地网络是否正常；

(2) 确定对应省招办服务器是否运行正常；

(3) 确定安全客户端运行正常且正确登录；

(4) 确定录取系统客户端版本正确，且服务器地址/端口号输入正确。不要试图用2020版登录除浙江、上海、北京、天津、山东、海南外的省市，也不要试图用2012版(2012SP2b)登录浙江、上海、北京、天津、山东、海南；更不要试图用组员版登录各省招办服务器。

河南省招生办公室普招处

2020年8月3日印发

